

學生平均超修學分數概算：以100學年起入學及103學年度入學學生為例

100學年度起入學學生於105學年度畢業之學生平均超修學分概估 (不含另計學分) (學分費收費方式：吃到飽模式)				
統計時間:107年10月				
科系	應修畢業學分	平均多修學分	畢業人數	總超修學分數
文創產業國際藝術碩士學位學程	30	1.9	10	19
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碩士班	33	11	5	55
美術學系碩士班	32、49	6.2	33	204
音樂學系博士班	44	3	2	6
音樂學系碩士班	36	3.2	15	48
音樂學研究所碩士班	34	2.2	5	11
博物館研究所碩士班	32	4.4	9	40
傳統音樂學系碩士班	36	2	3	6
新媒體藝術學系碩士班	38	5.6	9	51
電影創作學系碩士班	45	8.4	7	59
管絃與擊樂研究所碩士班	32、33	1.6	23	37
舞蹈研究所碩士班	36、50	3.7	7	26
劇場設計學系碩士班	37	2	7	14
劇場藝術創作研究所碩士班	36	2.4	12	29
戲劇學系碩士班	27	9	3	27
藝術行政與管理研究所碩士班	36、40	3	30	61
藝術跨域研究所碩士班	36、43	6.7	13	87
藝術與人文教育研究所碩士班	30、38	4	16	64
學生平均超修學分數：			209	844
學生平均超修學分數：			4.2	
備註： 100-102學年度學分費收費方式為(吃到飽模式)：在學1-4學期每學期收取固定學分費。第5學期起，若有超修系所規定畢業學分數者，依超修學分數收費。				

103學年度入學學生平均超修學分概估 (不含另計學分) (學分費收費方式：使用者付費模式)				
統計時間:107年10月				
系所	應修畢業學分	平均多修學分	完成修課人數	總超修學分數
文創產業國際藝術碩士學位學程	30	2.3	12	28
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碩士班	33	5.9	14	83
美術學系碩士班	32、49	2.6	32	83
音樂學系碩士班	36	3.1	15	47
音樂學研究所碩士班	34	2.6	6	16
博物館研究所碩士班	32	3.2	15	48
傳統音樂學系碩士班	36	1.7	12	20
新媒體藝術學系碩士班	38	1.2	21	25
電影創作學系碩士班	45	6.5	13	84
管絃與擊樂研究所碩士班	32、33	1.8	17	31
舞蹈研究所碩士班	36、50	2	19	38
劇場設計學系碩士班	37	2	7	14
劇場藝術創作研究所碩士班	36	2	15	30
戲劇學系碩士班	27	4.5	4	18
藝術行政與管理研究所碩士班	40	3.7	22	81
藝術跨域研究所碩士班	36	2.4	7	17
藝術與人文教育研究所碩士班	38	1.3	14	18
學生平均超修學分數：			245	681
學生平均超修學分數：			2.8	
備註： 1、103學年度起學分費收費方式，依每學期修課學分數計費(使用者付費模式)。 2、統計人數說明：103學年度入學學生為305人；已退學學生55人，5人尚未修完課程不列入統計。(108年4月補充)				